

电子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通知

继教教管〔2023〕17号

关于发布 2023 年春本科毕业生论文

抽检结果的通知

按照四川省教育厅《四川省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和我校《关于 2023 年春季学期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相关工作的安排通知》（继教院字〔2023〕02 号）的要求，对本科学位论文的抽检实施常态化管理，以保证本科人才培养质量。现将 2023 年春季学期办学单位本科学位毕业论文启动抽检工作情况反馈如下：

一、抽检情况

1. 抽检数量

从办学单位评审合格的现场答辩论文中按比例随机抽取理科 353 篇，文科 353 篇。

2. 抽检结果

专家评审结果显示，送审论文中合格 573 篇，不合格 133 篇，其中理科不合格 60 篇，文科不合格 73 篇。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从 133 篇“不合格”毕业论文来看，主要存在五个方面问题：

1、学术规范方面，部分论文为达到降重目的刻意修改，导致论文逻辑混乱，语句不通顺，语义有误。

2、选题意义方面，部分论文选题不符合专业培养目标，存在选题时效性的问题。

3、写作安排方面，部分论文文献研究不足，有些时效过长，未能体现本领域研究现状，图示非常不清晰。

4、逻辑构建方面，部分论文逻辑结构不合理，体系不完整或重点不突出，论证不够充分，缺少系统测试部分，不符合论文撰写的逻辑结构。

5、专业能力方面，部分论文未体现所在专业领域的能力和素养，分析解决

本专业领域问题能力不强，创新性不足或对实践缺乏指导意义。

三、抽检不合格论文的处理

- 1、学生须在学籍有效期内重新撰写，论文自动列入校级专家抽检名单。
- 2、因论文不合格比例过高的办学单位，必须自查本学期所有现场答辩的论文，所有论文列入校级专家抽检名单。
- 3、凡指导的论文出现“不合格”的指导老师，其所带学生的论文自动进入下一轮校级抽检工作中，连续两次抽检有“不合格”的指导老师，两年内不允许指导毕业论文（设计）。

附件：2023 春本科生论文不合格名单

电子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教务管理中心

2023 年 5 月 22 日

继续教育
教务管理中心